

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

特别提示

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超颖电子”、“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5,250,0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上市审核委员会委员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证监许可[2025]1803号同意注册。

国联民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联民生承销保荐”或“保荐人(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发行人股票简称为“超颖电子”,扩位简称为“超颖电子”,股票代码为603175”。

本次发行采用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评估公司合理投资价值、可比公司二级市场估值水平、所属行业二级市场估值水平等方面,充分考虑网下投资者有效申购倍数、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17.08元/股,发行数量5,250,0000万股,全部为新股发行,无老股转让。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预计发行数量为1,050,0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数量的20.00%。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已于规定时间内汇至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702,5760万股,约占发行总量的13.38%,初始战略配售股数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差额347,4240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发行数量为3,287,4240万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2.29%;网上发行数量为1,260,0000万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7.71%。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共4,547,4240万股。

根据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和《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本次网上发行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8,541.55倍,超过100倍,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4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1,819,0000万股(从网下回拨到网上)。

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1,468,4240万股,约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2.29%,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3,079,0000万股,约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67.71%。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2860900%。

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认购缴款工作已于2025年10月17日(T+2日)结束。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本次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缴款情况,以及上交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战略配售、网上、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

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一)战略配售情况

本次发行中,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的选择在考虑《上海证券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投资者资质以及市场情况后综合确定,主要包括以下两类:

(1)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或其下属企业:黄石市国鑫新动力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黄石国鑫”),深圳市高创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创投创投”),天津京东东方创新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东创投”);

(2)国联超颖电子战略配售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超颖电子资管计划”)。

截至2025年10月10日(T-3日),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均已足额按时缴纳认购资金。保荐人(主承销商)已在2025年10月21日(T+4日)之前将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初始缴款金额超过最终获配股数对应金额的多款项退回。

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结果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类型	获配股数(股)	获配股数占本次发行数量的比例(%)	获配金额(元)	限售期(月)
1	黄石国鑫	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或其下属企业	1,170,960	2.23	19,999,996.80	12
2	高创投创投	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或其下属企业	1,170,960	2.23	19,999,996.80	12
3	京东创投	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或其下属企业	1,170,960	2.23	19,999,996.80	12
4	超颖电子资管计划	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3,512,880	6.69	59,999,990.40	12
合计		-	7,025,760	13.38	119,999,980.80	-

(二)网上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30,634,423;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523,235,944.84;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155,577;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2,657,255.16。

(三)网下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14,684,240;

(2)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250,806,819.20;

(3)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0;

(4)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0。

二、网下比例限售情况

本次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次发行的网下限售安排。

本次发行中,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数量为14,684,240股,其中网下比例限售6个月的股份数量为1,474,932股,约占网下发行总量的10.04%,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24%。

三、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网上、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股数全部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股份的数量为155,577股,占本次发行股数的比例为0.003%。

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本次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缴款情况,以及上交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战略配售、网上、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

包销金额为2,657,255.16元,包销股份的数量约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量的0.34%,包销股份的数量约占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量的0.30%。

2025年10月21日(T+4日),保荐人(主承销商)将余股包销资金、战略配售募集资金和网上网下发行募集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后一起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将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保荐人(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四、本次发行费用

本次发行费用总额为9,353.78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1.保荐及承销费用:保荐费为300.00万元,承销费为6,873.60万元;保荐及承销费用参考市场保荐承销费率平均水平,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根据项目进度分节点支付;

2.审计及验资费用:1,160.00万元;依据服务的工作要求、所需的工作工时及参与提供服务的各级别人员投入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等因素确定,按照项目完成进度分节点支付;

3.律师费用:400.00万元;参考市场律师费率平均水平,考虑长期合作的意愿、律师的工作表现及工作量,经友好协商确定,根据项目实际完成进度分节点支付;

4.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558.87万元;

5.发行手续费用及其他费用:61.31万元。

注:①以上发行费用均不含增值税;②相较于招股意向书,根据发行情况将印花税纳入了发行手续费用及其他费用,印花税税基为扣除印花税前的募集资金净额,税率为0.025%。除上述调整外,发行费用不存在其他调整情况。

五、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发行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联民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明路8号
联系人:股权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010-8512797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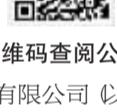
发行人: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联民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21日

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 招股说明书提示性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联民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扫描二维码查阅公告全文



发行前每股收益	0.68元/股(以2024年度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发行后每股收益	0.60元/股(以2024年度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市盈率	28.64倍(发行价格除以每股收益,每股收益按照2024年度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市净率	2.82倍(每股净资产除以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0.84元/股(以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权益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0.60元/股(按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权益加上本次募集资金净额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方式	采用向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竞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网下投资者和已开立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账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及符合法律、法规、规章性文件规定的其他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禁止参与者除外)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募集资金总额	89,670.00万元
本次发行费用总额	9,353.78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1.保荐及承销费用:保荐费为300.00万元,承销费为6,873.60万元;保荐及承销费用参考市场保荐承销费率平均水平,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根据项目进度分节点支付;	1.160.00万元;依据服务的工作要求、所需的工作工时及参与提供服务的各级别人员投入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等因素确定,按照项目进度分节点支付;
2.审计及验资费用:1,160.00万元;依据服务的工作要求、所需的工作工时及参与提供服务的各级别人员投入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等因素确定,按照项目进度分节点支付;	1,160.00万元;依据服务的工作要求、所需的工作工时及参与提供服务的各级别人员投入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等因素确定,按照项目进度分节点支付;
3.律师费用:400.00万元;参考市场律师费率平均水平,考虑长期合作的意愿、律师的工作表现及工作量,经友好协商确定,根据项目进度分节点支付;	400.00万元;参考市场律师费率平均水平,考虑长期合作的意愿、律师的工作表现及工作量,经友好协商确定,根据项目进度分节点支付;
4.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558.87万元;	558.87万元;依据服务的工作要求、所需的工作工时及参与提供服务的各级别人员投入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等因素确定,按照项目进度分节点支付;
5.发行手续费用及其他费用:61.31万元。	61.31万元;依据服务的工作要求、所需的工作工时及参与提供服务的各级别人员投入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等因素确定,按照项目进度分节点支付;

注:①以上发行费用均不含增值税;②相较于招股意向书,根据发行情况将印花税纳入了发行手续费用及其他费用,印花税税基为扣除印花税前的募集资金净额,税率为0.025%。除上述调整外,发行费用不存在其他调整情况。

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

发行人: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陈人群 联系电话:010-85127979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联民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联系人:股权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010-85127979

发行人: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联民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21日

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1.00元

发行股数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5,250,0000万股,占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12.01%;本次发行全部为新股,本次发行不涉及老股转让

本次发行价格 17.08元/股

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超颖电子资管计划”参与战略配售。超颖电子资管计划在本次发行获配351,2880万股,约占本次发行股数比例6.69%,获配金额59,999,990.40元。超颖电子资管计划获配本次发行获配的股票限售期为12个月,限售期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

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核心员工通过“国联超颖电子战略配售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超颖电子资管计划”参与战略配售。超颖电子资管计划在本次发行获配351,2880万股,约占本次发行股数比例6.69%,获配金额59,999,990.40元。超颖电子资管计划获配本次发行获配的股票限售期为12个月,限售期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

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核心员工通过“国联超颖电子战略配售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超颖电子资管计划”参与战略配售。超颖电子资管计划在本次发行获配351,2880万股,约占本次发行股数比例6.69%,获配金额59,999,990.40元。超颖电子资管计划获配本次发行获配的股票限售期为12个月,限售期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

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核心员工通过“国联超颖电子战略配售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超颖电子资管计划”参与战略配售。超颖电子资管计划在本次发行获配351,2880万股,约占本次发行股数比例6.69%,获配金额59,999,990.40元。超颖电子资管计划获配本次发行获配的股票限售期为12个月,限售期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

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核心员工通过“国联超颖电子战略配售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超颖电子资管计划”参与战略配售。超颖电子资管计划在本次发行获配351,2880万股,约占本次发行股数比例6.69%,获配金额59,999,990.40元。超颖电子资管计划获配本次发行获配的股票限售期为12个月,限售期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